

#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

第二十屆第三次會員代表大會手冊



省身念祖



敬宗崇聖



桃園市會官網 QR Code



大會報到 QR Code



聯絡人曾宏澤 QR Code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編印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6 日

會址：桃園市大溪區普濟路 28 號 電話：0910-263000 0975-700822



## 祖訓！吾日三省吾身

- (一) 為人謀而不忠乎
- (二) 與朋友交而不信乎
- (三) 傳不習乎

# 【目 錄】

一、祭祖典禮程序	4
二、大會程序	5
三、會徽釋義、祖訓	6
四、第二十屆理監事、顧問、各分會會長、總幹事、會務人員玉照	7
五、第二十屆理監事、顧問、各分會會長、總幹事、會務人員通訊錄	11
六、市會、各分會幹部簡表	17
七、理事會會務報告	18
八、110 年度重要記事表	19
九、第二十屆第二、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記錄	20
十、監事會監察報告	24
十一、討論提案	25
110 年度收支決算表	26
110 年度經費收支明細表	27
111 年度工作計劃表	30
111 年度收支預算表	31
十二、桃園市曾氏宗親會章程	32
十三、桃園市曾氏宗親會辦事細則	36
十四、桃園市曾氏宗親會敬老壽星表揚辦法	40
十五、桃園市曾氏宗親會優秀子弟獎學金辦法	40
十六、桃園市曾氏宗親會優秀宗親表揚辦法	41
十七、桃園市曾氏宗親會聯誼交際範圍示意圖	47
十八、桃園市曾氏宗親會第二十屆（111 年度）會員代表名冊	48
十九、曾氏宗親會 團體負責人最新聯絡地址	57

## 祭祀典禮程序

- 一、典禮開始
- 二、禮生就位
- 三、主祭官就位
- 四、迎神、鳴炮
- 五、全體肅立
- 六、向宗聖 曾子  
暨曾氏歷代祖先 行三鞠躬禮
- 六、行上香禮
- 七、行三獻禮
- 八、恭讀祝文
- 九、行上香禮（各分會、各縣市會代表）
- 十、召開會員代表大會
- 十一、送神、鳴炮
- 十二、禮成

# 大會程序

一、大會開始

二、全體肅立

三、主席就位

四、向宗聖公 曾子聖像行最敬禮

(一鞠躬、再鞠躬、三鞠躬)

五、恭讀祖訓

三省吾身：為人謀而不忠乎、與朋友交而不信乎、傳不習乎。

六、介紹貴賓

七、主席致詞

八、貴賓致詞

九、理事會會務報告 (第 18 頁)

十、監事會監察報告 (24 頁)

十一、討論提案 (第 25 頁)

十二、臨時動議

十三、散會

## 會徽釋義

本會會徽，簡釋如下：

一、我始祖宗聖公，以孝行揚名享世，著有孝經，遺訓後代子孫，故會徽以『孝』字為主。

二、紅、白、藍三色之盾形，象徵宗聖之第二遺訓三省(吾日三省吾身)

三省的涵義是：

為人謀而不忠乎，

與朋友交而不信乎，

傳不習乎，

三、孝字兩旁之青竹，象徵君子之虛心氣節，敦親睦族，有省身念祖之意。

## 祖訓！三省吾身

宗聖公的三省吾身，論語裡都有記載。宗聖公，吾日三省吾身，即會徽圖案中所列舉的三點：

(一) 為人謀而不忠乎

(二) 與朋友交而不信乎

(三) 傳不習乎

三省吾身，是宗聖公的第二遺訓，在這科學昌明的太空時代，仍可做為我們座右銘。我們在日常的生活，應該從這三方面反省、檢討自己一天的工作和學習的情況，以敦品勵學的精神謀求上進。

首先我們應該檢討忠否？忠是忠誠老實，毫不虛偽對朋友，對國家社會都要忠誠老實。假如信口開河說假話，那是騙子的行為，一昧者花言巧語，終究也會被人所識穿而唾棄。我們作為宗聖公的裔孫，要培養忠誠老實的美德。

至於信，就是交朋友要講信用，誠實可靠，信和忠是要相輔相成，很難分割的，交朋友要講信用。商場來往，更要有信用。一個虛偽奸詐的人，就毫無信用可言，也為人所不齒的。

習是學習和練習的意思。人生活到老學到老。為國家社會服務，就要珍惜自己，把自己磨練成為一個才德兼備而有抱負的人。古今中外，成德達材的人，那一位不是學而時習之乎？

所以我們要使自己成為有益社會國家的人，就應該學習宗聖公『吾日三省吾身』。

#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

## 第二十屆理監事會職幹部暨顧問各分會會長總幹事玉照

			
理事長	名譽理事長	名譽理事長	名譽理事長
曾榮鑑	曾隆瑞	曾廣枝	曾文敬
			
名譽理事長	名譽理事長	名譽理事長	副理事長
曾肇國	曾獻斌	曾華郡	曾萬港
			
常務理事	常務理事	常務理事	理事
曾隆國	曾慶順	曾得財	曾繁鎮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曾惟添	曾招程	曾瑞和	曾開源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曾廣村	曾長炎	曾振禹	曾國書
			
理事	理事	理事	候補理事
曾真祥	曾洪富	曾偉倫	曾啟星
			
候補理事	候補理事	候補理事	候補理事
曾世明	曾永楨	曾國泰	曾德成
			
常務監事	監事	監事	監事
曾經煉	曾盛富	曾漢松	曾文德
			
監事	候補監事	秘書長	副秘書長
曾昭勳	曾金文	曾宏澤	曾祥義

			
財務長 曾佳崑	秘書 曾鴻燕	秘書 曾德能	顧問 曾國柱
			
顧問 曾紹達	顧問 曾玉榮	顧問 劉曾玉春	顧問 曾慶助
			
顧問 曾振鍊	顧問 曾振達	顧問 曾紹洲	顧問 曾振提
			
顧問 曾振林	顧問 曾繁勝	顧問 曾獻金	顧問 曾信忠
			
顧問 曾繁藤	顧問 曾正男	顧問 曾肇銘	顧問 曾金助

			
顧問 曾昭鋆	顧問 曾國富	顧問 曾榮貴	顧問 曾阿忠
			
顧問 曾年有	顧問 黃崇嘉	顧問 曾祥卿	顧問 曾文鑑
			
龍潭分會 會長 曾盛佳	龍潭分會 總幹事 曾勇富	大溪分會 會長 曾睿駿	大溪分會 總幹事 曾開進
			
中壢分會 會長 曾惟添	中壢分會 總幹事 曾德能	蘆竹分會 會長 曾國治	蘆竹分會 總幹事 曾乾培
			
新屋觀音分會 會長 曾文吉	新屋觀音分會 總幹事 曾經煉	平鎮分會 會長 曾萬欽	平鎮分會 總幹事 曾義光

			
桃園分會 會長 曾振田	桃園分會 總幹事 曾清森	楊梅分會 會長 曾增毓	楊梅分會 總幹事 曾永治

##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

### 第二十屆理監事、顧問、各分會長、總幹事通訊錄

職 稱	姓 名	地 址	聯 絡 電 話
1. 理事長	曾榮鑑	333 大溪區普濟路 28 號	03-3883146 0910-263000
名譽(輔導) 理事長	曾華郡	333 桃園區永安路 209 號 338 蘆竹區海湖東路 202 巷 5 號(公)	03-3390981 0932-222336
名譽 理事長	曾獻斌	320 中壢區中正路 515 號	03-4934746 0938-002000
名譽 理事長	曾肇國	326 楊梅區水美里楊新路 2 段 50 號	03-4781002 0911-318183
名譽 理事長	曾文敬	338 蘆竹區南崁里圳佳路 5 號	03-3525008 0937-968456
名譽 理事長	曾廣枝	320 中壢區中福路 636 巷 125-3 號	03-4611739 0932-369423
名譽 理事長	曾隆瑞	320 中壢區石頭里和平街 18 號 2 樓	03-4259453 0932-110109
2. 副理事長	曾萬港	327 平鎮區民族路 3 段 159 巷 66-1 號	03-4932523 0932-146563

3. 常務理事	曾隆國	333 龜山區員林坑路 259 號	03-3255833
4. 常務理事	曾得財	320 中壢區內定一街 122 巷 58 弄 26 號	0913-605501
5. 常務理事	曾慶順	320 中壢區仁福二街 112 巷 9 弄 10 號	03-4562762 0919-580590
6. 理事	曾惟添	325 中壢區福達路 2 段 406 號	0932-107882
7. 理事	曾廣村	324 觀音區富坡路 650 巷 136 號	03-4982778 0932-931721
8. 理事	曾繁鎮	320 中壢區過嶺里松勤路 66 號 6 樓	03-4733320 0932-092348
9. 理事	曾招程	338 蘆竹區坑口里海山路 1 段 37 號	0939-572859
10. 理事	曾開源	338 蘆竹區錦中里南竹路 30-2 號	03-3228816 0910-910130
11. 理事	曾真祥	330 龍潭區北龍路 200 巷 11 號	03-4795009 0932-280075
12. 理事	曾瑞和	338 蘆竹區山林路 3 段 377 巷 71 弄 8 號	03-3240281 0918-932505
13. 理事	曾長炎	330 桃園區春日路 820 號	03-3569105 0910-264804
14. 理事	曾振禹	324 中壢區內定十二街 168 號	03-4557501 0937-132803
15. 理事	曾國書	324 平鎮區民族路雙連 2 段 123 號	03-4902772 0921-086088
16. 理事	曾洪富	326 桃園區忠一路 75 號	03-3343420
17. 理事	曾偉倫	327 新屋區望間里 13 鄰 12 號	03-4778063 0988-556112

1. 常務監事	曾經煉	327 新屋區文化路三段 1588 巷 5 號	0936-053276
2. 監事	曾盛富	325 龍潭區東龍路 152 號	03-4894795
3. 監事	曾漢松	335 大溪區新峰里三民路 1 段 515 號	03-3825181 0918-426052
4. 監事	曾昭勳	320 平鎮區金陵路 2 段 367-1 號	0937-126525
5. 監事	曾文德	338 蘆竹區山鼻里內新路 226 號	03-3520680 0935-593416

候補理事	曾永楨	325 龍潭區龍元路 108 號	03-4792043 0932-276273
候補理事	曾國泰	338 蘆竹區山林路 3 段 102 巷 15.17 號	03-3241614 0932-898158
候補理事	曾世明	324 平鎮區延平路 2 段 155 巷 11 號	03-4937555 0937-964059
候補理事	曾啟星	320 中壢區中豐路 192 號 3 樓	09810-868778
候補理事	曾德成	326 楊梅區裕成路 192 巷 2 弄 16 號	0933-110343
候補監事	曾金文	320 中壢區延平路 90 巷 29 號	03-4523708

秘書長	曾宏澤	320 中壢區延平路 286 號	0975-700822
副秘書長	曾祥義	320 大溪區瑞興里大鶯路 788 號	0928-295458
財務長	曾佳崑	338 蘆竹區錦興里光復路 114 巷 11 號	03-3243320
秘書	曾鴻燕	320 中壢區光輝街 99 號 1 樓	0928-945806
秘書	曾德能	303 新竹縣湖口鄉成德路 139 巷 30 號	0963-071406

龍潭會長	曾盛佳	325 龍潭區烏樹林里龍平路 239 號	03-4791423 0928-891284
龍潭 總幹事	曾勇富	324 平鎮區金陵路 7 段 488 巷 29 號	03-4502342 0935-560963
大溪會長	曾睿駿	335 大溪區復興路 1 段 257 號	03-3882876 0919-495319
大溪 總幹事	曾開進	335 大溪區石園路 442 巷 52 號	03-3907098 0958-130024
新屋觀音 會長	曾文吉	327 新屋區下埔里忠恕路 1 鄰 51 號	03-4863792 0921-151421
新屋觀音 總幹事	曾經煉	327 新屋區文化路三段 1588 巷 5 號	03-4862442 0936-053276
蘆竹會長	曾國治	338 蘆竹區南華一街 168 號 7 樓	03-2221991 0915-391391
蘆竹 總幹事	曾乾培	338 桃園區春日路 1486 號	03-3255059 0921-169979
桃園會長	曾振田	333 龜山區新興一街 98 號	03-3273602 0937-463788
桃園 總幹事	曾清森	330 桃園區永安路 209 號	03-3390981 0932-366108
中壢會長	曾惟添	320 中壢區福達路二段 406 號	0932-107882
中壢 總幹事	曾德能	303 新竹縣湖口鄉成德路 139 巷 30 號	0963-071406
平鎮會長	曾萬欽	324 平鎮區長安路 1 巷 32 號	0932-103471
平鎮 總幹事	曾義光	324 平鎮區建明路 1 段 269 巷 2 弄 8 號	03-4502830 0952-292482
楊梅會長	曾增毓	326 楊梅區豐野里信義街 235 號	03-4726890 0937-813553

楊梅 總幹事	曾永治	326 楊梅區紅梅里 6 鄰大華街 166 號	03-4880709 0988-105723
-----------	-----	-------------------------	---------------------------

1. 顧問	曾正男	338 蘆竹區南榮里洛陽街 5 號	03-3225403 0952-088872
2. 顧問	劉曾玉春	320 中壢區忠福路 116 號	03-4515657 0932-173950
3. 顧問	曾肇銘	326 楊梅區楊新路 2 段 56 號	03-4788369 0933-960898
4. 顧問	曾獻金	335 大溪區員林路一段 15 巷 14 號	0910-263671
5. 顧問	曾榮貴	320 中壢區龍岡路 3 段 426 巷 54 號	0912-343488
6. 顧問	曾金助	330 桃園區大興路 164 號	0928-131868
7. 顧問	曾國柱	338 蘆竹區山林路 3 段 102 巷 10.12 號	0910-039785
8. 顧問	曾信忠	333 龜山區自強西路 126 巷 1 弄 21 號	0932-157121
9. 顧問	曾繁勝	335 大溪區信義路 476 巷 2 弄 8-1 號	0905-712919
10. 顧問	曾振提	320 中壢區環北路 463 巷 26 號	0910-178887
11. 顧問	曾振達	324 平鎮區龍南路 195 號	0937-810066
12. 顧問	曾繁藤	324 平鎮區高雙里高雙路 88 巷 9 號	03-494225
13. 顧問	曾國富	325 龍潭區烏樹林里中豐路 458 號	0933-980445
14. 顧問	黃崇嘉	324 平鎮區快速路一段 580 巷 6 號	0933-803259
15. 顧問	曾紹洲	320 中壢區志廣路 292 號	0937-811635
16. 顧問	曾玉榮	320 中壢區過嶺路 2 段 192 巷 38 弄 20 號	0912-341539

17. 顧問	曾阿忠	330 桃園區中正路 495 號	0910-910536
18. 顧問	曾振林	324 平鎮區東社里明德路 18 號	03-4502505 0937-405415
19. 顧問	曾文雄	338 蘆竹區仁愛路三段 152 號	03-3527151 0910-142107
20. 顧問	曾紹達	328 觀音區崙坪里福坪路 305 號	03-4983821 0932-110427
21. 顧問	曾慶助	335 大溪區瑞興里大鶯路 456 號	03-3907171 0935-245932
22. 顧問	曾昭鋆	330 桃園區五福五街 39 號	0932-169645 0963-841331
23. 顧問	曾振鍊	324 平鎮區東社里建明路 8 號	03-4503833 0932-283508
24. 顧問	曾年有	320 中壢區普忠路 770 巷 101 號	0920-829360
25. 顧問	曾文鑑	338 蘆竹區坑子里山林路三段 453-1 號	0910-936514
26. 顧問	曾祥卿	320 中壢區元化路 197 巷 51 號	0981-738900

#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及各分會幹部簡表

## 一、桃園市會

屆別	理事長 姓名	常務監事 姓名	秘書長 姓名	任期起訖	會員 人數
1~8	曾安勳		曾振漳/曾春木	49~77/02/12	
9	曾茂堆		曾春木	77/02/13~78/03/09	
10	曾春木	曾安雄	曾義秀	78/03/10~80/03/06	
10	曾昌斗		曾義秀	80/03/07~81/03/09	
11	曾隆瑞	曾安雄	曾廣枝	81/03/10~85/03/09	
12	曾隆瑞	曾安雄	曾瀚篁(進發)	85/03/10~88/03/09	
13	曾廣枝	曾安雄	曾瀚篁(進發)	88/03/10~89/03/14	
13	曾文敬	曾長光	曾志宏	88/03/15~91/03/04	
14	曾文敬	曾萬欽	曾志宏	91/03/05~94/03/12	
15	曾肇國	曾正男	曾本雲	94/03/13~97/03/12	1381 人
16	曾肇國	曾文德	曾本雲	97/03/12~100/03/12	1381 人
17	曾金助	曾永楨	(未聘)	100/03/26~100/05/07	
17.18	曾獻斌	曾永楨	曾經煉	100/05/07~106/03/23	1315 人
19	曾華郡	曾振鍊	曾文雄	106/03/24~109/03/23	1315 人
20	曾榮鑑	曾經煉	曾宏澤	109/06/14~112/06/13	1378 人

## 二、各分會

分會別	屆別	會長	常務監事	總幹事	任期起訖	會員人數
龍潭	14	曾盛佳	曾順權	曾勇富	110/01~113/01	150
大溪	13	曾睿駿	曾繁庚	曾開進	109/09~112/09	116
新屋觀音	18	曾文吉	曾繁鎮	曾經煉	109/02~112/02	170
蘆竹	11	曾國治	曾慶順	曾乾培	110/11~113/11	258
桃園	10	曾振田	曾振禹	曾清森	109/10~112/10	190
中壢	11	曾惟添	曾得財	曾德能	110/11~113/11	115
平鎮	10	曾萬欽	曾盛隆	曾義光	110/10~113/10	140
楊梅	10	曾增毓	曾得財	曾永治	111/01~114/01	120

# 理事會會務報告

## 一、理監事聯席會議：

1. 110年10月21日於中壢區區新陶芳會館召開二十屆第四次市會理監事聯席會議。
2. 111年2月27日於新陶芳會館召開二十屆第五次市會理監事聯席會議。

## 二、會長聯誼會：

1. 110年8月14日在中壢廣德餐廳召開110年下半年會長聯誼會，由中壢、平鎮分會聯合主辦。(第11次)
2. 111年會長聯誼會上半年度由大溪分會/龍潭分會聯合主辦(第12次)

## 三、桃園市曾氏宗親會網站：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網站正式於110年4月18日建置使用，目前逐漸步入常軌。

## 四、會員動態管理：

清查各分會會員代表會籍，並在本次會員代表大會前，業經理事會審核，編造會員名冊，計有會員1,315名，會員代表127名，出席本次會員代表大會。

## 五、會務推動：

1. 本會八個分會，各分會依期召開會員大會，召開期程如下：中壢分會10月21日、大溪分會12月18日、蘆竹分會11月7日、桃園分會11月31日、平鎮分會10月27日、楊梅分會111年1月9日、龍潭分會111年2月13日、新屋觀音分會111年2月12日。

## 六、聯繫交際：

1. 注重宗親團結互助精神之樹立，參加會員之婚喪喜慶，為本會任務之一，均依照本會訂定聯誼相挺交際示意圖表執行。
2. 各縣市會召開年度大會，派員出席參加，聯繫情感，互相觀摩，交換會務心得。

## 七、財務收支：

本會期收入1140999元，支出348378元，結餘792621元。詳請參閱大會手冊

##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 110 年度重要紀事表

編號	日期	事由
1	110/04/18	召開本會第二十屆第二次會員代表大會
2	110/07/12	參加東輝財務長告別式
3	110/08/14	出席 110 年度會長聯誼會(廣德餐廳)
4	110/18/15	出席桃園分會理監事聯席會會
5	110/09/05	出席蘆竹分會理監事聯席會議
6	110/09/12	出席中壢分會理監事聯席會
7	110/09/15	出席市會隆國常務理事尊母之告別式
8	110/09/18	召開本會第二十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9	110/09/19	出席平鎮分會第九屆第七次理監事聯席會
10	110/10/31	出席蘆竹分會第 11 屆會員大會暨理監事改選
11	110/11/13	出席世界三會會員大會在劍潭青年活動中心舉行
12	110/11/21	出席中壢分會第 11 屆會員大會暨理監事改選
13	110/11/21	出席嘉義縣會第 110 年度會員大會
14	110/11/21	出席竹北市會第 110 年度會員大會
15	110/11/27	出席平鎮分會第 10 屆會員大會暨理監事改選
16	110/12/05	出席宜蘭縣會第 110 年度會員大會
17	110/12/12	出席曾公欲慶祭祀公業第 110 年度會員大會
18	110/12/18	出席大溪分會第 110 年度會員大會(午)
19	110/12/18	出席振禹理事榮膺獅子會長典禮(晚)
20	110/12/19	出席台南市會第 110 年度會員大會
21	110/12/26	出席花蓮縣會第 110 年度會員大會
22	110/12/26	出席龍潭分會理監事聯席會議
23	111/01/09	出席楊梅分會第 111 年度會員大會
24	111/01/09	出席苗栗會第 111 年度會員大會
25	111/02/12	出席新屋觀音分會第 111 年度會員大會
26	111/02/13	出席龍潭分會第 111 年度會員大會

27	111/02/27	召開本會第二十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28	111/03/19	出席中壢分會第 11 屆第 1 次理監事聯席會
29	111/03/26	召開本會第二十屆第三次會員代表大會

##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

### 第二十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 年 9 月 18 日 10 時 10 分。

貳、地點：中壢新陶芳會館（中壢區中大路 170 巷 19-5 號 電話：422-1375）

參、主持人：曾理事長榮鑑 司儀：曾宏澤 紀錄：曾祥義

肆、出(列)席人員：詳如附件簽到冊

伍、會議程序：（請主席宣布開會，並通過本次會議議程）

一、主席致詞：

二、貴賓致詞：

三、工作報告：本會 110 年度工作報告案，請審查(秘書長報告)。

請審查 110 年度 3/20~09/18 工作報告 (附表一)

四、財務報告：本會 110 年經費收支明細報告(財務長報告)(附表二)

五、理監事職務捐/常年年會徵信錄/樂捐徵信錄報告:(附表三、四)

陸、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案由：本會財務長新聘任案，請討論。

說明：原財務長東輝宗長不幸於 110.07.13 仙逝，現遺缺暫由曾佳崑

宗長代理或是補正，請討論。

結論：理監事一致通過由曾佳崑宗長接任財務長。

## 提案二

案由:市會網站建置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提議網站建置，於第二十屆第二次會員大會通過，現已運作順利，是否需補強之處，請討論。

結論:繼續加強努力為宗親作一個資訊分享溝通平台。

## 提案三

案由:有關曾氏宗親會世界會年會將於110.11.03召開，本會是否派員及如何出席，請討論。

說明:年底召開之世界會年會，本會及各分會是否派員或是尋往例各自派員參加?

結論:依往例各自派員處理。

## 提案四

案由:舉辦全市聯合會員大會。

說明:依第二十屆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臨時動議提出，是否於第二十屆第三次會員代表大會，擴大舉辦全市聯合會員大會，凝聚全氏宗親士氣敦親睦族，現因疫情尚未穩定是否暫延，請討論。

(1) 出席人員採實名制登記或各分會採認桌方式辦理?

(2) 每人預算金額?元，紀念品?

結論:出席每人繳300元(市代表/各分會會長/總幹事/顧問除外)並領取紀念品白米1包/會刊1本。超額部分由市會負擔。

(柒) 臨時動議:

(捌) 自由發言:

(玖) 主席宣布散會。(聚餐)

#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 第二十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記錄

壹、時間：111年2月27日10時10分。

貳、地點：中壢新陶芳會館（中壢區中南路170巷19-5號 電話：422-1375）

參、主持人：曾理事長榮鑑 司儀：曾宏澤 紀錄：曾祥義

肆、出(列)席人員：詳如附件簽到冊

伍、會議程序：（請主席宣布開會，並通過本次會議議程）

一、主席致詞：

二、貴賓致詞：

三、工作報告：本會111年度工作報告案，請審查(秘書長報告)。

請審查110/9/18至111/02/27工作報告(附表一)

四、財務報告：本會111年經費收支明細報告(財務長報告)(附表二)

五、理監事職務捐/常年年會徵信錄/樂捐徵信錄報告:(附表三、四)

陸、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會110年度財務收支決算表，提請討論。

說明：本會110年度財務收支決算表(如附表三)請議決。

結論：照表通過。

案由(二):111年度本會工作計畫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111年度本會工作計畫草案(如附件四)，請議決。

結論：照表通過。

案由(三):111年度本會財務收支預算表，提請討論。

說明：111年度本會財務收支預算表(如附件五)請議決。

結論：照表通過。

案由(四):本會111年度會員代表大會舉辦方式、時間、地點、贈品選購、經費等，提請討論。

說明：第20屆第3次會員代表大會擬定於111年3月26日(星期六)於新陶芳會館舉行？贈品循例為白米？餐會22桌備1，每桌經費4000元？請議決。

結論：大會日期定於3/26在新陶芳會館召開，餐桌備22+1桌，每桌

4500 元，紀念品以白米為主。

案由五：本會 111 年度會員代表大會，大會工作人員任務分配，提請討論。

說明：工作人員任務分配(如附表六)，請議決。(確實做好防疫工作)

結論：照表通過。

案由六：舉辦全市聯合會員大會。

說明：依第二十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提出，於第二十屆第三次會員代表大會，擴大舉辦全市聯合會員大會，凝聚全市宗親士氣敦親睦族，現因疫情尚未穩定是否需要擴大舉辦或展延？請討論。

(1) 出席人員採實名制登記每人 300 元(市會理監事及市代表、顧問、各分會會長、總幹事除外)

(2) 贈品每人白米一包/會刊一本。

結論：因目前疫情尚未完全穩定，經理監事會決議取消擴大舉行。

(柒) 臨時動議：

(捌) 自由發言：

(玖) 主席宣布散會。(聚餐)

## 監事會監察報告

監事會依章程監察本會年度會務及財務報告：

一、會務方面：

理事會業依 110 年度工作計畫，均順利執行完畢，圓滿達成。

二、財務方面：

110 年度經費收支決算表暨有關帳冊憑證等，經於 110 年 9 月 18 日及 111 年 2 月 27 日，第四、五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中監察審核，均相符無訛。

三、特此報告。

報告人：常務監事 曾經煉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 討 論 提 案

一、案由：通過 110 年度經費收支決算表，提請審議。

說明：本案業經本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審查，提請大會通過後報主關機關核備，如手冊第 26、27、28、29 頁。

決議：

二、案由：通過 111 年度工作計畫案，提請審議。

說明：本案業經本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審查，提請大會通過後報主關機關核備，如手冊第 30 頁。

決議：

三、案由：通過 111 年經費收支預算表，提請審議。

說明：本案業經本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會議審查，提請大會通過後報主關機關核備，如手冊第 31 頁。

決議：

##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110年度經費收支決算表

自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止

款	項	目	科目 名稱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決算比較數		說明
						增加	減少	
1			經費收入	1,057,190	1,156,999	99,809		
	1		常年會費	152,400	151,200		1,200	會員代表126人*1200
	2		樂捐收入	144,000	235,000	91,000		
		1	各分會樂捐	24,000	24,000			本會8分會
		2	自由樂捐	120,000	211,000	91,000		
	3		利息收入	100	109	9		
	4		其他收入	87,000	97,000	10,000		職務認捐
	5		上年度經費結餘	673,690	673,690			
2			經費支出	1,057,190	1,156,999	99,809		
	1		會議活動費	245,000	181,120		63,880	
		1	顧問聯誼會費	10,000	-		10,000	
		2	理監事會議費	70,000	66,100		3,900	
		3	會員大會經費	165,000	115,020		49,980	
	2		會務活動費	249,000	130,898		118,102	
		1	辦公費用	15,000	5,798		9,202	
		2	慶弔費用	35,000	20,000		15,000	
		3	捐款費用	69,000	54,000		15,000	
		4	手冊印刷費	30,000	36,100	6,100		
		5	市會網站	100,000	15,000		85,000	小編費用
	3		業務活動費	130,000	36,360		93,640	
		1	幹部聯誼費	30,000	-		30,000	
		2	獎狀費	50,000	18,700		31,300	
		3	其他費用	50,000	17,660		32,340	參與世界會費用
	4		預備金	40,000	-		40,000	
	5		本年度經費結餘	393,190	808,621	415,431		

財務長:曾佳崑

秘書長:曾宏澤

常務監事:曾經煉

理事長:曾榮鑑

財務長 曾佳崑

秘書長 曾宏澤

常務  
監事 曾經煉

理事長 曾榮鑑

##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110年度經費收支明細表

自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止

序號	日期	科目	摘要	收入	支出
1	110.01.10	捐款費用	樂捐楊梅分會		3,000
2	110.01.23	獎狀費用	24位顧問聘書/盛佳會長當選證書		12,500
3	110.01.23	其他費用	蘆竹分會參與世界會補助款		8,300
4	110.02.21	捐款費用	樂捐龍潭分會		3,000
5	110.02.25	慶弔費用	隆瑞名譽理事長尊母仙逝弔唁花籃		3,000
6	110.02.27	捐款費用	樂捐新屋觀音分會		3,000
7	110.02.27	其他費用	新屋觀音分會、桃園分會、大溪分會派員參與世界會補助		6,600
8	110.03.02	辦公費用	支理監事開會通知郵資(秘書處)		216
9	110.03.17	理監事會議會費	支理監事議程表印刷		700
10	110.03.20	理監事會議會費	支第20屆第三次理監事會議餐費		28,060
11	110.03.21	捐款費用	樂捐彰化縣會		3,000
12	110.03.22	辦公費用	支寄開大會通知函郵資		942
13	110.03.24	辦公費用	文具		478
14	110.03.25	辦公費用	郵資		60
15	110.03.28	其他費用	中華電信年租費		800
16	110.04.13	會員大會經費	20個裝米袋裝市代表紀念品		100
17	110.04.16	手冊印刷費	支會員大會手冊、布條		36,100
18	110.04.18	會員大會經費	支點心(麻糬)		3,200
19	110.04.18	會員大會經費	音響		8,000
20	110.04.18	會員大會經費	會員大會餐費		103,720
21	110.04.18	捐款費用	樂捐新竹市會		3,000
22	110.05.21	慶弔費用	支東輝財務長弔唁花籃(3000*2)		6,000
23	110.08.26	辦公費用	第四次理監事開會通知郵資		592
24	110/09/3	慶弔費用	隆國常務監事之母弔唁費(罐頭塔乙對)		3,000
25	110/09/13	辦公費用	印章*2		350
26	110/09/14	市會網站	小編費用(110/03~111/09)		15,000
27	110/09/16	慶弔費用	曾聖樺宗長弔唁花籃		3,000
28	110/09/16	獎狀費用	振禹理事長當選獅子會長賀匾		3,000
29	110/09/17	辦公費用	文具		300
30	110.09.18	理監事會議會費	餐費		34,660
31	110/09/21	理監事會議會費	理事長餐費		2,680
32	110/10/30	捐款費用	樂捐新竹縣會		3,000
33	110/10/31	捐款費用	樂捐桃園分會		3,000
34	110/11/04	獎狀費用	支平鎮/中壢/楊梅/蘆竹會長當選證書		3,200
35	110/11/07	捐款費用	樂捐蘆竹分會		3,000
36	110/11/13	捐款費用	支世界三會樂捐		3,000
37	110/11/13	其他費用	支楊梅分會參加世界會補貼款		1,400
38	110/11/17	辦公費用	支壓克力職稱標示牌12片		2,860

#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110年度經費收支明細表

自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止

39	110/11/21	捐款費用	樂捐中壢分會	3,000
40	110/11/21	捐款費用	樂捐平鎮分會	3,000
41	110/11/21	捐款費用	樂捐竹北市會	3,000
42	110/11/21	捐款費用	樂捐嘉義市會	3,000
43	110/11/26	慶弔費用	支慶斌市代表夫人弔唁花籃	2,000
44	110/12/05	捐款費用	樂捐曾公欲慶祭祀公業	3,000
45	110/12/12	慶弔費用	獻金宗長夫人弔唁花籃	3,000
46	110/12/17	捐款費用	樂捐宜蘭縣會	3,000
47	110/12/18	捐款費用	樂捐大溪分會	3,000
48	110/12/19	其他費用	支國治會長背心繡字費用	360
49	110/12/19	捐款費用	樂捐台南市會	3,000
50	110/12/21	利息收入	110年活息	109
51	110/12/26	捐款費用	樂捐花蓮縣會	3,000
52	110/12/31	其他費用	支佳崑財務長背心繡字費用	200
53			上年度結餘	673,690
54		樂捐收入	7萬@1人:曾榮鑑。 1萬@5人:曾華郡、曾隆瑞、曾文敬、曾獻斌、曾振禹。 6千@1人:世界三會。 3千@17人:基隆市會、宜蘭縣會、新竹縣會、竹北市會、台中市會、彰化縣會、嘉義市會、花蓮縣會、苗栗縣會、臺東縣會、台南市會、曾阿忠、劉曾玉春、曾國富、曾繁勝、邱奕勝、永和扶輪社。 2千@13人:全國曾氏宗親會歷屆理事長聯誼會、曾肇國、曾國柱、曾振達、曾新衡、曾振林、曾昭墾、曾振堤、曾獻金、曾信忠、陳萬得、魯明哲、陳文盛。 1千@7人:曾紹達、曾振鍊、曾盛鈿、曾肇銘、曾榮貴、曾正德、彭俊豪。	210,000

#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110年度經費收支明細表

自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止

55	職務認捐及常年會費	職務認捐=82000 3萬@1人:曾榮鑑 5千@5人:曾萬港、曾隆國、曾經煉、曾得財、曾慶順 3千@9人:曾廣村、曾繁鎮、曾振禹、曾真祥、曾開源、曾瑞和、曾偉倫、曾漢松、曾文德。 分會樂捐=3000*8=24000 桃園分會、蘆竹分會、中壢分會、平鎮分會、大溪分會、龍潭分會、新屋觀音分會、楊梅分會。 常年會費=126*1200=15120 126人@1200(桃園分會19人、蘆竹分會26人、中壢分會12人、平鎮分會17人、大溪分會12人、龍潭分會15人、新屋觀音分會17人、楊梅分會11人)。	257,200	
		合計本期	1,140,999	348,378
		本期結餘		792,621

財務長：曾佳崑

秘書長：曾宏澤

常務監事：曾經煉

理事長：曾榮鑑

財務長 曾佳崑

秘書長 曾宏澤

常務監事 曾經煉

理事長 曾榮鑑

##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 111 年度工作計畫 (附表六)

類別	項 目	實 施 辦 法
會 務	1. 會員代表大會	預訂於 3 或 4 月份召開。
	2. 理監事聯席會議	預訂於 2 月份、8 月份召開。
	3. 會長聯誼會議	預訂 1、7 月召開會長聯誼會議。
	4. 市會官方網站	現已建置完成加強有管理發揮最大效益
	5. 編製年度工作報告	參照人團法規定辦理。
	6. 辦理年度年歲入歲出決算	參照人團法規定辦理。
	7. 訂定年度工作計畫	參照人團法規定辦理。
	8. 編擬年度歲入歲出預算	參照人團法規定辦理。
業 務	1. 會籍管理	各分會辦理會籍總檢查，以會員數百分之十推選會員代表提報本會。若會員代表各項資料更正時提報會。
	2. 業務監督	派員列席分會各項重要會議。
	3. 宗親聯誼與社福服務	鼓勵宗親參加同宗各宗親大會聯誼，並依本會訂定聯誼相挺辦法參加宗親之婚喪喜慶，並參與社會服務公益愛心活動。
	4. 文書檔案處理	依人團法，配合市政府及世界會等各相關友會往來文書做適切之處理、宣達與歸檔。
	5. 政令宣傳	配合政府決策，宣導推行各項政令，特別是中華倫理道德與文化之發揚、社會風氣之改善、善良風俗習慣的傳承。
	6. 辦理幹部聯誼活動	配合理監事聯席會議實施。
	7. 宣傳未入會宗親參與會務	鼓勵各區未入會宗長，參加該轄區分會。
	8. 尋根溯源交流	推動兩岸宗親交流

##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111年度經費收支預算表

自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止

款	項	科目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預算決算比較數		說明
		目	名稱			增加	減少	
1			經費收入	1,291,921	1,057,190	234,731		
	1		常年會費	151,200	152,400		1,200	會員代表126人*1200
	2		樂捐收入	235,000	144,000	91,000		
		1	各分會樂捐	24,000	24,000			本會8分會
		2	自由樂捐	211,000	120,000	91,000		
	3		利息收入	100	100			
	4		其他收入	97,000	87,000			職務認捐
	5		上年度經費結餘	808,621	673,690	134,931		
2			經費支出	1,291,921	1,057,190	234,731		
	1		會議活動費	245,000	245,000			
		1	顧問聯誼會費	10,000	10,000			
		2	理監事會議費	70,000	70,000			
		3	會員大會經費	165,000	165,000			
	2		會務活動費	164,000	249,000		85,000	
		1	辦公費用	15,000	15,000			
		2	慶弔費用	35,000	35,000			
		3	捐款費用	69,000	69,000			
		4	手冊印刷費	30,000	30,000			
		5	市會網站	15,000	100,000		85,000	110年新增
	3		業務活動費	130,000	130,000			
		1	幹部聯誼費	30,000	30,000			
		2	獎狀費	50,000	50,000			
		3	其他費用	50,000	50,000			參與世界會費用
	4		預備金	40,000	40,000			
	5		本年度經費結餘	712,921	393,190	319,731		

財務長:曾佳崑

秘書長:曾宏澤

常務監事:曾經煉

理事長:曾榮鑑

財務長 曾佳崑

秘書長 曾宏澤

常務監事 曾經煉

理事長 曾榮鑑

#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章程

##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 本會定名為「桃園市曾氏宗親會」(以下簡稱本會)。

第二條 本會為依據人民團體法及相關法令設立，非以營利為目的之社會團體。

本會以宣揚祖德、敦親睦族、明倫教孝、勵志端風為宗旨，尤其注重於宗親團結互助精神之樹立。

第三條 本會由桃園市行政區域內之各區曾氏宗親會分會聯合組成之。

第四條 本會以桃園市行政區域為組織區域。本會會址設於桃園市行政區域內，並得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在市內各區成立分會，惟每一區最多成立一個分會。

第五條 各區分會倘有未能遵守本會章程及細則之規定，經勸導無效者，本會得經由本會理事會審查通過，提請會員代表大會決議後，予以公告解散之處分。

## 第二章 任 務

第六條 本會之任務如左：

- 一、關於宗親調查聯絡、動態報導及會訊發行等事項。
- 二、關於緬懷祖先、追念祖德、宏揚宗譽及族譜編修等事項。
- 三、舉辦敬老尊賢、獎助優秀子弟、表揚傑出宗親及參加婚喪喜慶等事項。
- 四、團結宗親、提拔優秀宗親，繁榮造福社會。
- 五、調解紛爭事項，增進宗親情誼。

## 第三章 會員及會員代表

第七條 本會採會員代表制，會員代表由各分會自會員中相互推選之。

一、凡我桃園市內之曾氏宗親，應依轄區，以不重複為原則，分別向所屬區分會申請入會。經分會依其章程規定審查合格，成為分會會員。轄屬各區曾氏宗親分會之會員，同時為本會之會員。

二、非設籍本轄區之曾氏宗親，得申請加入各分會為榮譽會員。

三、各分會會員代表，按分會會員人數之百分之十比率推選之，連選得連任，任期與理事、監事相同。會員代表名冊由分會呈報本會，並經本會理事會審定合格為準。

第八條 會員代表有違反相關法令、本會章程或不遵守會員代表大會決議時，得經理事會決議，予以警告或停權處分。其情節重大者，得經會員代表大會決議，予以除名處分。

第九條 會員代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為出會

- 一、喪失分會會員資格者。
- 二、經會員代表大會決議除名者。
- 三、未依本章程規定繳交會費者。

第十條 各分會得就其所屬會員代表之部分，以書面敘明理由向本會聲明退會，但應於二個月前預告。

第十一條 會員代表經出會或退會者，其已繳納會費不予退還。

第十二條 會員代表有表決權、選舉權、被選舉權與罷免權，每一會員代表均為一權。

第十三條 會員代表有遵守本會章程、決議及繳納會費之義務。

## 第四章 組織、職權與任期

第十四條 本會以會員代表大會為最高權利機構，理事會為執行機構，並於會員代表大會閉會期間代行其職權；監事會為監察機構。

第十五條 會員代表大會之職權如左：

- 一、訂定與變更章程。
- 二、選舉或罷免理事、監事。
- 三、議決入會費、常年會費、會員代表捐款及本會其它收入之數額及方式。
- 四、議決年度工作計劃、報告及經費預算、決算。
- 五、議決財產之處分。
- 六、議決會員代表之除名處分。
- 七、議決團體解散。
- 八、議決與會員權利義務有關之其他重大事項。

第十六條 本會置理事十五人、監事五人，由會員代表選舉之，分別成立理事會及監事會。理事、監事選舉辦法由理事會訂之。選舉前項理事、監事時，同時選出候補理事五人，候補監事一人，遇理事、監事出缺時，分別依得票數順序遞補之，並以補足當屆任期為限。  
本會應依據各分會會員人數比率，訂定配額，函請各區分會，自行提名下屆理事、監事候選人。  
本屆理事會得提出下屆理事、監事候選人參考名單。自行參選者亦得向秘書處登記為理事或監事之候選人，但應經出席代表三人以上之附署。

第十七條 理事會職權如左：

- 一、議決會員代表大會之召開事項。
- 二、執行會員代表大會之決議事項。
- 三、審定會員代表之資格。
- 四、選舉或罷免常務理事、理事長。
- 五、議決理事、常務理事、理事長之辭職。
- 六、聘免工作人員。
- 七、擬定年度工作計劃、報告，及經費預、決算。
- 八、其他有關本會應執行事項。

第十八條 理事會設常務理事五人，由理事互選之，並由理事就常務理事中選舉一人為理事長，一人為副理事長。

理事長對內處理會務，對外代表本會，並擔任會員代表大會及理事會主席。理事長應視會務需要到會辦公。理事長因事不能執行職務時，由副理事長代理之。副理事長出缺時，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之。其任期與本屆理事、監事同。

第十九條 監事會職權如左：

- 一、監察理事會工作之執行。
- 二、審核年度決算。
- 三、選舉或罷免常務監事。
- 四、議決監事或常務監事之辭職。
- 五、其他應監察事項。

第二十條 監事會設常務監事一人，由監事互選之，監察日常會務，並擔任監事會主席。常務監事因事不能執行職務時，應指定監事一人代理之，不能指定時，由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常務監事出缺時，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之。其任期與本屆理事、監事同。

第二十一條 理事、監事均為無給職，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理事長之連任，以一次為限。理事、監事之任期，自召開本屆第一次理事、監事會議之日起算。

第二十二條 理事、監事有左列之一情事者應即解任。

- 一、喪失會員代表資格者。
- 二、因故辭職經理事會或監事會決議通過者。
- 三、被罷免或撤免者。
- 四、受停權處分期間逾任期二分之一者。

第廿三條 本會置秘書長一人、副秘書長一人、財務一人及其他工作人員若干人，均由理事長提名，經理事會審議通過後聘免之。

前項工作人員不得由本會選任之理事、監事等職員擔任。

第廿四條 本會得設各種委員會、小組或其他內部組織，其組織簡則由理事會擬訂，報經主管機關核備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第廿五條 本會得聘請名譽理事長、名譽理事、顧問各若干人，均為無給職。上述聘請由理事長提名，經理事會同意後聘任之。其聘期均與本屆理事、監事任期同。

## 第五章 會 議

第廿六條 會員代表大會分定期會議與臨時會議二種，由理事長召集，召集時除緊急事故之臨時會議外，應於十日前以書面通知之。

定期會員代表大會每一年度召開一次。臨時會員代表大會由理事會認為有必要，或經會員代表三分之一以上連署之請求或監事會函請召集時召開之。

第廿七條 本會改制為會員代表制後，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盛大召開第一次全縣聯合會員大會。為增進宗親團結與情誼，自民國九十年起，配合 宗聖公誕辰，每三年舉辦一次全縣聯合會員大會。(103.12.25起縣改為市)

前項全市聯合會員大會召開辦法，於本會辦事細則中訂定之。

第廿八條 會員代表不能親自出席會員代表大會時，得以書面委託其他會員代表代理，每一會員代表以代理一人為限。

第廿九條 會員代表大會之決議，以會員代表過半數之出席，出席人數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但下列事項之決議以出席人數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始行之：

- 一、章程之訂定與變更。
- 二、會員代表之除名。
- 三、理事、監事之罷免。
- 四、財產之處分。
- 五、團體之解散。
- 六、其他與會員代表權利義務有關之重大事項。

第三十條 理事會每六個月召開一次，監事會亦同。必要時得召開理事、監事聯席會議，或臨時理事、監事會議。

前項理事、監事會議召開時，除臨時會議外，應於七日前以書面通知。會議之決議，以理事、監事過半數出席，出席人數達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卅一條 理事、監事應親自出席理事、監事會議，不得委託代理出席；理事或監事連續兩次無故缺席理事或監事會議者視同辭職。

第卅二條 為加強溝通與協調，本會召開理事、監事聯席會時，得邀請非本會理事、監事身分之分會會長列席。聯席會中分會會長享有發言權，並得代表分會表達意見，提出協調事項。

## 第六章 經費及會計

第卅三條 本會經費來源如左：

- 一、入會費：每一會員代表新台幣貳佰元整。依呈報之新增會員代表人數，由各分會負責收繳其應繳納之入會費。
- 二、常年會費：每年每一會員代表應繳納常年會費新台幣壹仟貳佰元整。

- 三、捐助收入：上、下級單位等之各種資源捐助
- 四、自由樂捐：會員、會員代表、友會會友等之自由樂捐。
- 五、基金及存款之孳息：指定用途基金或存款之利息。
- 六、其他收入。

第卅四條 本會會計年度以曆年為準，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卅一日止。

第卅五條 本會每年於年度開始前二個月由理事會編造年度工作計畫、收支預算表、員工待遇表，提會員代表大會通過（會員代表大會如未能於該期間召開者，先提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於年度開始前報主管機關核備。於年度終了後二個月內由理事會編造年度工作報告、收支決算表、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及基金收支表，送監事會審核後，造具審核意見書送還理事會，提會員代表大會通過，於三月底前報主管機關核備（會員代表大會未能如期召開者，先報主管機關）。

第卅六條 本會於解散後，剩餘財產歸屬所在地之自治團體或主管機關指定之機關團所有。

### 第七章 附 則

第卅七條 本章程未規定之事項，悉依有關法令規定及慣例辦理。

第卅八條 本會辦事細則及其他規定事項，由理事會訂定之。

第卅九條 本章程經會員代表大會通過，報經主管機關核備後施行。變更修訂時亦同

第四十條 訂定及變更本章程之會員（會員代表）大會年月日、屆次、法條及主管機關核備之年月日、文號如下：

- 一、訂定本章程：民國五十二年二月十三日第一屆第一次會員大會通過。
- 二、第一次修訂本章程：民國八十五年三月十日第十一屆第三次會員大會通過修訂改為會員代表制。
- 三、第二次修訂本章程：民國八十六年三月二日第十二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通過。
- 四、第三次修訂本章程：民國九十年三月四日第十三屆第三次會員代表大會通過，並報請桃園縣政府備查。
- 五、第四次修訂本章程：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七日第十四屆第三次會員代表大會通過，並報請桃園縣政府備查。
- 六、第五次修訂本章程：民國 103 年 3 月 23 日第十八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通過，修正第一、三、四、五、七、十六、二十七條，並報請桃園縣政府備查，自 103 年 12 月 25 日升格日生效。
- 七、第六次修訂本章程：民國 105 年 3 月 20 日第十八屆第三次會員代表大會通過，修正第十六條、第十八條、第二十三條，並報請桃園市政府備查。
- 八、第七次修訂本章程：民國 110 年 4 月 14 日第二十屆第二次會員代表大會通過，修正第十六條、第十八條，並報請桃園市政府備查

#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辦事細則

## 第一章 總 則

- 第一條 本辦事細則依桃園市曾氏宗親會章程第三十八條訂定之。
- 第二條 本會乃桃園市內各區分會聯合組成，各分會為本會之團體會員。  
各分會舉辦之各項法定及重要會議或活動，應函知本會派員列席或督導。
- 第三條 本會應加強輔助各區分會之經營與運作，並應積極輔導其餘區早日成立分會。各區分會之籌組發起，應先報經本會理事會審議通過後辦理，並應依人民團體法規定之程序籌備成立之。
- 第四條 為輔導各分會健全分會組織、增進會內團結，提升分會功能、強化會務營運，本會應研擬訂定桃園市曾氏宗親會區分會模範章程及模範辦事細則，以供各分會修訂章程及辦事細則之參考。
- 第五條 為考量避免各分會與本會之間，因理事、監事等職員任期屆滿及改選會議時間互相衝突；或分會與分會之間，年度會員大會日期相互重疊而滋生困擾，本會應主動督導並協調各分會，早日修訂分會章程及辦事細則，以為因應。各分會亦應密切配合，以減少相互影響，務求和諧圓滿。

## 第二章 任 務

- 第六條 各區分會應努力達成本會章程第六條訂定之任務內容。本會亦應全力協助各分會，以求澈底落實任務目標。

## 第三章 會員及會員代表

- 第七條 凡我曾氏宗親欲加入本會，應填寫會員入會申請書，向所屬分會提出申請，經分會審查合格成為分會會員。會員入會申請書附件一。  
各分會並應編造會員名冊建檔，本會會員名冊如附件二。
- 第八條 各分會應每年清查會員會籍，並於每年年度會員代表大會召開二個月前編造會員名冊呈報本會。
- 第九條 各分會應依本章程規定之比率，推選會員代表，並於每年年度會員代表大會召開一個半月前，編造會員代表名冊呈報本會，本會會員代表名冊如附件三。  
各分會會員代表名冊如有異動，應隨時向本會呈報，以利會員代表名冊之更新。
- 第十條 各分會應責成所屬會員代表，繳交會費及遵守各項規定。如有違反，本會得依章程規定，予以除名之處分。經除名之會員代表名額，所屬分會應即於一個月內另行改派遞補之。

## 第四章 組織及職員

- 第十一條 本會理事、監事候選人應具有下列資格：
- 一、入會滿一年以上。
  - 二、應為分會選派之合格會員代表。
  - 三、履行本會會員及會員代表之各項義務。
  - 四、繳清各項會費。
- 第十二條 本會應於理事、監事任期屆滿，需要改選時，召開會員代表大會為之。選務工作之進行，由前任理事長召集下列成員，組成選務委員會，負責辦理理事、監事選舉及監察等選務事宜，惟候選人不得擔任選務委員。
- 一、前任理事長一人。
  - 二、常務理事、監事若干人。
  - 三、推選會員代表若干人。

本會各項職員之選舉及罷免之表決方法，由選務委員會依法制定，並提

經大會通過後施行。

第十三條 為求權利義務均衡與實質公平，在選舉下屆理事、監事之前，本會依據各分會呈報之會員名冊，及會員之統計人數，核算該分會可選派會員代表人數。本會應另就各分會會員統計人數比率，協調配當該分會應有理事、監事候選人參考名額。各分會得按此名額，自行提名候選人，填具各分會「理事、監事候選人名冊」呈報本會。

本會理事會應依據各分會提報之候選人，擬定下屆理事、監事候選人參考名單。理事、監事候選人名冊如附件四。

第十四條 本會名譽理事長、名譽理事及顧問之職責如左：

一、名譽理事長：襄助會長商酌一切會務，為本會最高諮詢指導者。

二、名譽理事：參與理事會提供諮詢指導及興革建言。

三、顧問：本會會務執行及有關法律事項之諮詢指導。

第十五條 本會負責會務、業務執行之兼任工作人員之設置及其職責如左：

一、秘書長：

承理事長之命，辦理會務、業務及公關工作。督導本會工作人員，擬訂與推動年度之工作計劃，執行理事會決議之事項，並對外代表本會會務及業務工作人員。

二、副秘書長：

輔佐秘書長執行辦理一切會務及業務。秘書長因故未能視事期間，由理事長指派代理秘書長。

三、財務長：

負責執行本會有關財務、出納與會計等事項。

四、秘書及其他工作人員：

執行秘書長交辦事項，分別承辦行政、總務、會務、業務、公關等工作，為會員（宗親）服務。

第十六條 本會聘用之兼任工作人員均為無給職。倘因工作量增加，需要聘僱有給職專任人員時，應經會員代表大會同意後為之。

第十七條 本會得編列津貼預算，以車馬費名義補貼兼任工作人員。因公派令工作人員出差時，本會亦得透過預算編列，核實酌支出差旅費。

## 第五章 會議

第十八條 會員代表大會之召開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開事由，除緊急事故之臨時會外，應於召開一個月前函知各分會。

第十九條 「會長聯誼會」由輪值分會承辦，以每半年召開一次為原則。聯誼會議由各分會會長依序輪值作東，並擔任召集人，輪值順序及辦理方式另行協議之。召開之時間、地點由輪值之召集人告知本會後，本會應以書面通知應與會人員。

第二十條 本會依章程第廿七條第二項，辦理本會「全市聯合會員大會」之召開。其召開辦法訂定如左：

一、桃園市曾氏宗親會全市聯合會員大會召開時間與方式：

（一）全市聯合會員大會，自民國九十年起，每三年（即九十、九十三、九十六、九十九年，依此類推）召開一次。辦理時間訂於 宗聖公誕辰紀念日（農曆十月十二日）前、後擇一週日（或週六）之上午。以聯誼性質辦理。各分會該年度會員大會，依分會章程辦理。

（二）全市聯合會員大會由本會主辦，並由各分會分組輪流擔任承辦單位。

- (三) 全市聯合會員大會採餐會方式辦理之。
- 二、本會全市聯合會員大會承辦單位分組及輪流順序如下：
- (一) 民國九十年：桃園分會、蘆竹分會。
- (二) 民國九十三年：中壢分會、平鎮分會。
- (三) 民國九十六年：大溪分會、龍潭分會。
- (四) 民國九十九年：觀音新屋分會、楊梅分會。
- 三、各分會應配合事項如下：
- (一) 各區分會至遲應於全市聯合會員大會召開一個半月前，向承辦輪值分會提報分會正確會員名冊與人數，以利其各項籌備工作(含紀念特刊編印)之進行。
- (二) 開會費依分會會員人數，每人新台幣陸佰元整，由各分會負責提繳本會財務組。
- (三) 各分會推派接受獎勵及表彰之宗親，倘非分會會員者，其因參加開會及餐會，亦應分擔每人費用新台幣陸佰元整。該費用由推派分會負擔繳納之。
- 四、經費運用：
- (一) 輪流擔任承辦之單位，應預先斟酌收入、支出情，編製「聯合會員大會經費收支預算」提報理事會審議通過認可後，據以執行。
- (二) 本會財務組應將所收到之前項款額，由本會依編定預算統籌運用，並自負盈虧。
- 五、敬老壽星表揚、優秀子弟獎學金、優秀宗親表揚，實質內涵，視經費酌情辦理。

## 第六章 經費及會計

第廿一條 本會會計科目訂定如下：

- 一、收入部分：分別為入會費、常年會費、自由樂捐、捐助費、利息、其他等六項。
- 二、支出部分：分別為開會費、文具印刷費、郵電費、表彰費、慶弔費、捐助費、急難救助金、公關費、出差旅費、工作人員津貼、預備金、其他費用等十二項。

第廿二條 本會一切款項支出，應依憑証(發票、收據)及經手人申請。經理事長或依授權經秘書長批准後核付。

第廿三條 本會所有一切現金，均以本會會銜、理事長及秘書長，聯合具名存入就近金融機構。倘因周轉需要，得經理事長批准，提領部分現金，置於出納人員處保管墊支運用，並依法核銷。

## 第七章 聯誼及交際

第廿四條 本會所有選任、聘僱人員及會員代表本人及直系親屬(含配偶)若有婚喜慶典，本會接獲事主書面通知時，應以理事長與秘書長具名致贈新台幣參仟元禮金或相當於新台幣參仟元價值之賀禮。

第廿五條 本會所有選任、聘僱人員及會員代表本人及直系親屬(含配偶)若有喪事，本會接獲事主計聞通知時，應以下列方式協助辦理：

- 一、派員連絡，瞭解事主需要，以決定應協助之事項，並調派支援。
- 二、致贈新台幣參仟元內(喪者九十歲以上，致贈新台幣參仟元)之奠儀或祭品及輓聯。
- 三、凡本會理事、監事、名譽理事、名譽理事長、顧問及聘僱工作人員家有喪

事時，全體人員一律相互參與致贈奠儀及親臨弔祭。

四、前述喪事，得由本會具名印發訃聞，本會理事長及秘書長須親臨弔祭，但特殊情況可派員代理。

本會所屬各分會會員本人或直系親屬（含配偶）若有喪事，本會於接獲事主訃聞通知時，致送輓聯弔祭之。

第廿六條 凡本會會員若遇天災人禍，得發動會員樂捐，本會並應視財務狀況予以慰助。

## 第八章 獎勵及表彰

第廿七條 凡遇本會召開全市聯合會員大會之年度，各分會之重陽敬老壽星表彰、優秀子弟獎學金頒贈及優秀宗親表揚等事項，統一由本會統一依下列方式辦理獎勵及表彰，所需經費由本會年度預算內支應。其餘二個年度，則由各分會自行負責在分會年度會員大會中辦理。

一、重陽敬老壽星表揚：

凡本會所屬各分會會員本人或其直系血親（含配偶），年滿八十歲（含）以上之壽星人瑞，由本會在全市聯合會員大會中公開表揚，並致贈表彰狀，紀念品則由所屬分會提供。

本項敬老表彰之壽星，委由各分會據實調查彙整後，造冊呈報本會表揚。本會「敬老壽星表揚名冊」如附件五。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敬老壽星表揚辦法」由理事會另訂之。

二、優秀子弟獎學金：

凡本會所屬各分會會員本人或其直系血親子女，品學兼優，成績達各分會獎學金申請標準者，由本會在全市聯合會員大會中公開表揚，並致贈獎狀表揚。獎學金則由各分會提供。

本項頒與獎學金之優秀子弟，委由各分會接受會員提報申請，經各分會彙整秉公評審後，造冊呈報本會表揚。本會「優秀子弟獎學金表揚名冊」如附件六。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優秀子弟獎學金辦法」由理事會另定之。

三、優秀宗親表揚

凡曾氏優秀宗親，在產官學各界有卓越之表現或重大成就、對本會有傑出之貢獻者或以身作則、教子有成、表現優異者，由本會於全市聯合會員大會時公開表揚，並致贈表彰狀以資鼓勵，紀念品則由各分會提供。

本項表現傑出之優秀宗親，委由各分會接受會員填具優秀宗親表揚推薦表（如附件七）推薦，經各分會彙整秉公評審後，造冊呈報本會表揚。本會「優秀宗親表揚名冊」如附件八。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優秀宗親表揚辦法」由理事會另定之。

## 第九章 附 則

第二十八條 本辦事細則經理事會通過後公布施行。修訂時亦同

第二十九條 本辦事細則之訂定、修訂日期、理事會議屆次如左：

一、辦事細則之訂定：民國五十二年二月十三日第一屆第一次理事會通過。

二、第一次修訂：民國八十六年一月廿日第十一屆第十一次理事會修訂通過。

三、第二次修訂：民國九十年六月卅日第十三屆第十次理事會修訂通過。

四、第三次修訂：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二十八日第十五屆第五次理事會修訂通過。

五、民國 104 年 1 月 25 日第十八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訂通過，內文「縣」改為「市」，「鄉鎮市」改為「區」。

##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敬老壽星表揚辦法

- 第一條：本辦法依桃園市曾氏宗親會（以下簡稱本會）辦事細則第廿七條第一項第一款訂定之。
- 第二條：本辦法係藉由重陽敬老壽星表揚，鼓勵會員宗親，發揚敬老尊賢，宏揚孝道宗德，並加強宗親福利，增進宗親團結為目的。
- 第三條：本會辦理重陽敬老壽星表揚事項，配合全市聯合會員大會之召開，每三年辦理一次。所需經費由本會編列年度預算支應。
- 第四條：凡本會所屬各分會會員本人、直系血親或配偶，年滿八十（含）歲以上者，由本會於全市聯合會員大會中，公開致贈表彰狀表揚，並由各所屬分會致贈壽星紀念品。
- 第五條：各分會應就轄區內表揚對象之敬老壽星，據實調查並初審後，填具本會「敬老壽星表揚名冊」，呈報本會彙整辦理表揚。
- 第六條：本辦法經理事會審議通過後公布施行，變更修訂時亦同。
- 第七條：訂定及修訂本辦法之理事會年月日、屆次、法條如下：
- 一、民國九十年六月卅日第十三屆第十次理事會通過，訂定條文共七條。
  - 二、民國104年1月25日第十八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訂通過，內文「縣」改為「市」。

##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優秀子弟獎學金辦法

- 第一條：本辦法依桃園市曾氏宗親會（以下簡稱本會）辦事細則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二款訂定之。
- 第二條：本辦法以增進宗親團結、加強宗親福利，激勵年輕後進、培育傑出下一代為目的。
- 第三條：本會辦理頒發優秀子弟獎學金事項，配合全市聯合會員大會之召開，每三年辦理一次。所需經費由本會編列年度預算支應。
- 第四條：為鼓勵會員宗親，積極督促其子女，期能在校求學期間，敦品勵學、努力向上，本會特就表現優異者，於全市聯合會員大會中，公開致贈獎狀表揚，並由各所屬分會頒贈獎學金。
- 第五條：各分會應依頒發獎學金有關辦法及規定，受理會員提出獎學金申請。經分會秉公評審後，填具「優秀子弟獎學金名冊」呈報本會彙整表揚。
- 第六條：本辦法經理事會審議通過後公布施行，變更修訂時亦同。
- 第七條：訂定及修訂本辦法之理事會年月日、屆次、法條如下：
- 一、民國九十年六月卅日第十三屆第十次理事會通過，訂定條文共七條。
  - 二、民國104年1月25日第十八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訂通過，內文「縣」改為「市」。

##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優秀宗親表揚辦法

- 第一條：本辦法依桃園市曾氏宗親會（以下簡稱本會）辦事細則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三款訂定之。
- 第二條：本辦法以鼓勵宗親，敦品勵學，求進向善；激勵宗親，發揚宗德，犧牲奉獻；加強宗親團結，增進宗親福利為目的。
- 第三條：本會辦理優秀宗親表揚事項，配合全市聯合會員大會之召開，每三年辦理一次。所需經費由本會編列年度預算支應。

- 第四條：凡本會會員宗親，在學術上有重大成就，具有優秀具體事實者，頒贈「學術成就獎」。
- 第五條：凡本會會員宗親，對祖先歷史及曾氏族譜之研究，有傑出貢獻事實者，或對宗親服務，有優異表現者，頒贈「貢獻宗親獎」。
- 第六條：凡本會會員宗親，以身作則、教子有成，表現卓越，有具體事實者，頒贈「教子有成獎」。
- 第七條：前述學術成就獎、貢獻宗親獎及教子有成獎之候選人，應經會員五人以上認同，填寫「優秀宗親表揚推薦書」向所屬分會推薦。  
各分會接受優秀宗親表揚人選推薦案件，應經分會初審，並填具「優秀宗親表揚名冊」，送交本會彙辦複審，擇優遴選優秀得獎人。各獎項得獎人，由本會於全市聯合會員大會中，公開致贈表揚狀表揚，並由各所屬分會致贈獎品。
- 第八條：本會為辦理優秀宗親表揚評審事宜，應組成「優秀宗親表揚評審委員會」，秉公審核評比。「優秀宗親表揚評審委員會」之組織簡則由理事會訂之。
- 第九條：本辦法經理事會審議通過後公布施行，變更修訂時亦同。
- 第十條：訂定及修訂本辦法之理事會年月日、屆次、法條如下：  
一、 民國九十年六月卅日第十三屆第十次理事會通過，訂定條文共十條。  
二、 民國 104 年 1 月 25 日第十八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修訂通過，內文「縣」改為「市」。



附件二 會員名冊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會員名冊										
分會										
年 月 日										
序號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派系	世代	學經歷	現任本職	住址	電話	備註

附件三 會員代表名冊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會員代表名冊										
年 月 日										
序號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學經歷	現任本職	所屬分會	住址	電話	備註	

附件四 理事監事候選人名冊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理事監事候選人名冊											年	月	日
序號	姓名	性別	所屬分會	分會職稱	入會年月日	會費繳納	會員代表資格	分會初審	住址	電話	備註		
						年度							
						年度							
						年度							
						年度							
						年度							
						年度							
						年度							
						年度							

附件五 敬老壽星表揚名冊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敬老壽星表揚名冊											分會	年	月	日
序號	壽星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年齡	會員姓名	與壽星之關係	住址	電話	備註					

附件六 優秀子弟獎學金名冊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優秀子弟獎學金名冊										分會		年 月 日	
序 號	學生 姓名	性 別	會員姓名	關係	就讀學校 系所年級	成績			審核 結果	住 址	電話		
						智育	德育	體育					

附件七 優秀宗親表揚名冊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優秀宗親表揚名冊								分會		年 月 日	
序 號	會員姓名	性 別	推薦項目	優 秀 事 實	住 址	電話	備註				

附件八 優秀宗親表揚推薦書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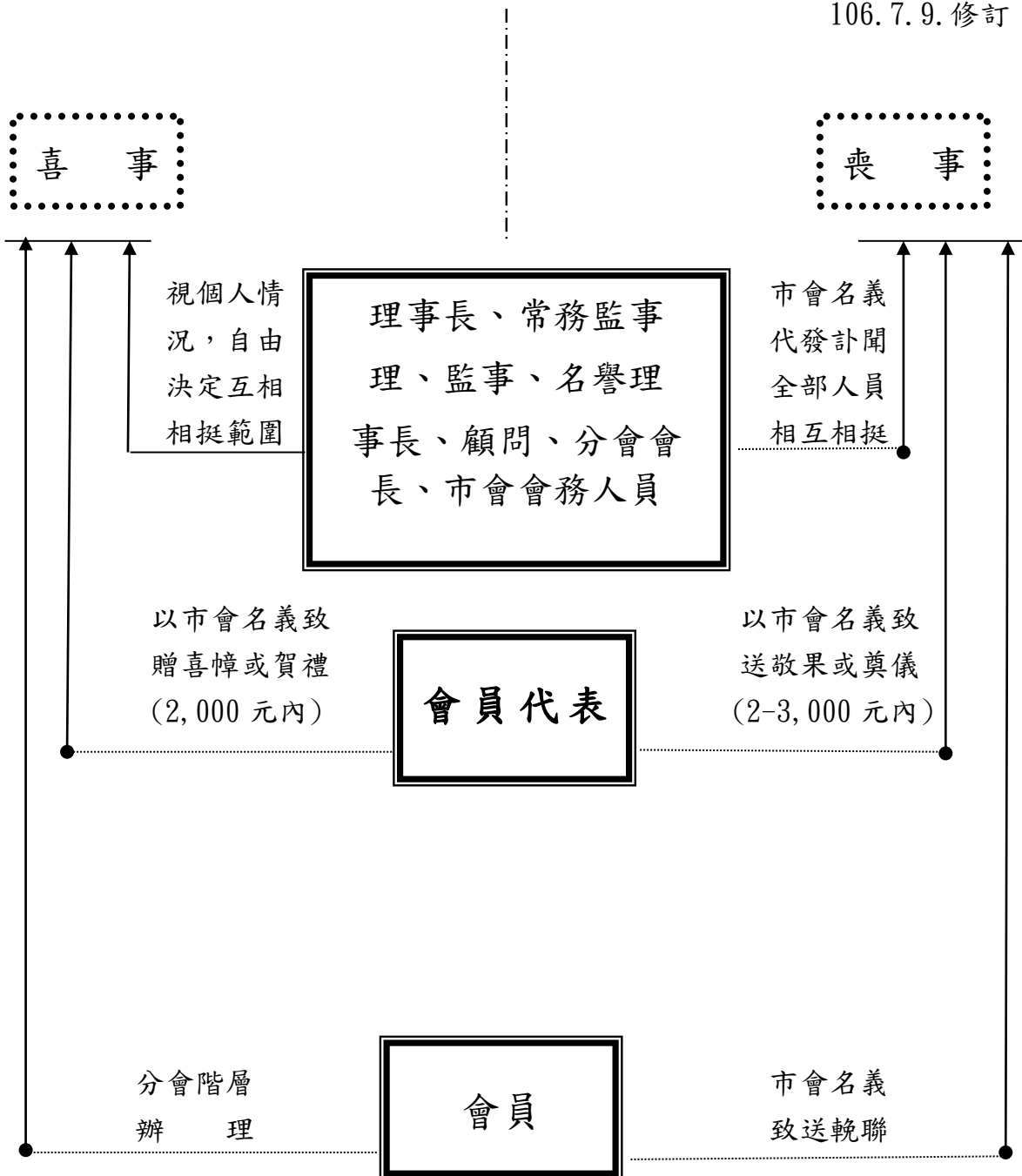
分會優秀宗親表揚推薦書

被推薦人		出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			
住址					
推薦獎別	<input type="checkbox"/> 學術成就獎	<input type="checkbox"/> 貢獻宗親獎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子有成獎		
優秀表現具體事實					
推薦人	姓名	住址	蓋章		
	1				
	2				
	3				
	4				
	5				
初審結果			審核小組		
複審結果			總幹事		
備註欄					

#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

## 聯誼相挺交際範圍示意圖

106.7.9. 修訂



(喜、喪均限本人或直系親屬(含配偶)；市宗親會依據請帖或訃聞辦理)

(相挺：喜事係指致贈賀禮及前往祝賀；喪事係指致送奠儀及參加弔)

## 桃園市曾氏宗親會第二十屆（111年）會員代表名冊

序號	姓名	住 址	電 話	行動電話	所屬分會
1	曾盛輔	320 中壢區志航路 6 號	458-5503	0936-114515	中壢分會
2	曾萬墩	320 中壢區中央東路 131 號	422-3030	0920-226101	中壢分會
3	曾得財	320 中壢區內定一街 122 巷 58 弄 26 號	455-9887	0913-605501	中壢分會
4	曾惟添	320 中壢區福達路 2 段 406 號		0932-107882	中壢分會
5	曾廣木	320 中壢區仁福二街 112 巷 9 弄 10 號	375-9341	0932-367312	中壢分會
6	曾安萬	320 中壢區內定一街 122 巷 88 弄 11 號	455-2939	0916-029237	中壢分會
7	曾玉榮	320 中壢區過嶺路二段 192 巷 38 弄 20 號	420-1090	0912-341539	中壢分會
8	曾義宗	320 中壢區龍岡路三段 154 巷 20 號	458-8928	0930-080553	中壢分會
9	曾金文	320 中壢區延平路 90 巷 29 號	452-3708	0939-653933	中壢分會
10	曾建華	324 平鎮區長安路 7 巷 12 號	493-2465	0928-101562	中壢分會
11	曾慶菘	324 平鎮區平東路一段 169 巷 9 號	450-4335	0937-803134	中壢分會
12	曾隆泉	320 中壢區元化路 165 巷 72 號 9 樓	426-1684	0921-184684	中壢分會
13	曾萬港	324 平鎮區民族路 3 段 159 巷 66-1 號	493-2523	0932-146563	平鎮分會
14	曾正德	324 平鎮區龍南路 161 巷 8 號		0939-242539	平鎮分會
15	曾昭勳	324 平鎮區金陵路 2 段 367 之 1 號		0937-126525	平鎮分會
16	曾新衡	324 平鎮區延平路二段 268 號		0910-267478	平鎮分會
17	曾振提	320 中壢區環北路 463 巷 26 號	451-2317	0910-178887	平鎮分會
18	曾喜鈞	324 平鎮區金陵路 3 段 92 號		0915-998568	平鎮分會
19	曾國書	324 平鎮區民族路雙連 2 段 123 號		0921-086088	平鎮分會

20	曾銹婷	324 平鎮區平東路 239 巷 56 號	450-9885	0921-086088	平鎮分會
21	曾啟星	320 中壢區中豐路 192 號 3 樓	422-0591	0980-868778	平鎮分會
22	曾鴻燕	320 中壢區光輝街 99 號 1 樓		0928-945806	平鎮分會
23	曾福松	320 平鎮區建安路 112 巷 122 弄 1 號	450-1665	0932-218348	平鎮分會
24	曾麗櫻	324 平鎮區陸橋南路 19 巷 116 號	496-1301	0930-926916	平鎮分會
25	曾振興	320 中壢區後寮一街 290 號 2 樓		0932-097649	平鎮分會
26	曾憲威	320 中壢區內定九街 25 號		0922-733165	平鎮分會
27	曾經煉	327 新屋區文化路三段 1588 巷 5 號	486-2442	0936-053276	新觀分會
28	曾萬里	327 新屋區永安里中山西路 3 段 243 號	486-3855	0931-041593	新觀分會
29	曾源興	327 新屋區新屋里中華路 348 號	477-2309	0937-120556	新觀分會
30	曾廣村	328 觀音區新坡里富坡路 650 巷 136 號	498-2778	0932-931721	新觀分會
31	曾義仁	328 觀音區文化路坑尾段 339 巷 88 弄 32 街 35 號	473-2760	0928-209913	新觀分會
32	曾金麒	327 新屋區後庄里東福路 2 段 38 號	477-4084	0910-052181	新觀分會
33	曾進財	327 新屋區中山路 180 號	477-2253	0933-148162	新觀分會
34	曾榮貴	320 中壢區龍岡路三段 426 巷 54 號	450-4311	0912-343488	新觀分會
35	曾德廣	328 觀音區觀音里中山路 1 段 271 號	473-2790	0910-176112	新觀分會
36	曾文湖	327 新屋區下埔里 2 鄰 32 號	486-2423	0936-196834	新觀分會
37	曾文吉	327 新屋區文化路三段 1560 巷 61 號	486-3792	0921-151421	新觀分會
38	曾發爐	327 新屋區永安里保生路 63 號	486-1668	0932-174319	新觀分會
39	曾發炤	320 中壢區舊明里華榮街 10 號	494-1795	0936-236385	新觀分會
40	曾繁鎮	320 中壢區過嶺里松勤路 66 號 6 樓	473-3320	0932-092348	新觀分會

41	曾發之	327 新屋區埔頂里 2 鄰 34 號	477-4026	0937-539195	新觀分會
42	曾瑞東	328 觀音區保障里大觀路 1 段 529 號	483-0255	0926-011212	新觀分會
43	曾裕正	328 觀音區觀音里中山路 47 號	473-2051	0983-241833	新觀分會
44	曾淑娟	333 龜山區德明路 77 巷 65 號	359-1179		桃園分會
45	曾文樂	334 八德區長興路 677 巷 80 弄 17 街 10 號	368-4396		桃園分會
46	曾清森	330 桃園區永安路 209 號	339-0981		桃園分會
47	曾振禹	320 中壢市內定十二街 168 號	455-7501		桃園分會
48	曾明忠	330 桃園區富國路 920 巷 167 號	323-4392		桃園分會
49	曾隆國	333 龜山區員林坑路 259 號	325-5833		桃園分會
50	曾昭鑿	330 桃園區鎮一街 45 號	336-8066	0932-169645	桃園分會
51	曾國輝	330 桃園區永安路 200 巷 5 號	332-2803		桃園分會
52	曾長炎	330 桃園區春日路 820 號	356-9105		桃園分會
53	曾文欽	台北市民生東路 5 段 157 號 2 樓	27488737		桃園分會
54	曾金火	244 新北市林口區寶林路 3 號	0226011175	02-26011175	桃園分會
55	曾國松	330 桃園區春日路 998 號	356-5957		桃園分會
56	曾國達	333 龜山區忠義路 3 段 208 巷 39 之 1 號	328-2109		桃園分會
57	曾傳生	334 八德區義勇街 145 號 6 樓	381-7925		桃園分會
58	曾國烽	336 桃園市復興區華陵里巴陵 60-1 號		0937-964226	桃園分會
59	曾長信	330 桃園區國信街 103 號 7 樓	378-8841		桃園分會
60	曾長煌	330 桃園區春日路 820 號	326-1973		桃園分會
61	曾世明	324 平鎮區延平路二段 155 巷 11 號			桃園分會

62	曾有方	244 新北市林口區南勢六街 35 巷 30 號	0226083891		桃園分會
63	曾永禎	325 龍潭區龍元路 108 號	479-2043	0932-276273	龍潭分會
64	曾順勇	325 龍潭區龍元路 31 號	479-2597	0932-110538	龍潭分會
65	曾真祥	325 龍潭區北龍路 200 巷 11 號	479-5009	0932-280075	龍潭分會
66	曾盛富	325 龍潭區東龍路 152 號	489-4795	0919-264047	龍潭分會
67	曾盛紀	324 平鎮區北興街 1 段 24 巷 6 號	457-4012	0933-112633	龍潭分會
68	曾新蔘	325 龍潭區西龍路 14-3 號	499-2241	0935-510876	龍潭分會
69	曾盛隆	324 平鎮區東豐路 133 巷 21 弄 19 號	469-1917	0933-258777	龍潭分會
70	曾盛華	324 平鎮區南平路 103 巷 76 號	439-9306	0936-326238	龍潭分會
71	曾洪富	330 桃園區忠一路 75 號	334-3420	0937-964198	龍潭分會
72	曾富庶	324 平鎮區中豐路南勢 2 段 363 號	439-9791	0938-766767	龍潭分會
73	曾盛材	324 平鎮區延平路 2 段 21 巷 43 弄 14 號	493-8729	0933-149280	龍潭分會
74	曾盛彥	324 平鎮區北安里康樂路 45 號	425-0538	0937-173181	龍潭分會
75	曾順光	325 龍潭區大同路 15 巷 18 弄 2 街 13 號	480-3620	0932-107740	龍潭分會
76	曾盛鈿	325 龍潭區中豐路 454 巷 1 弄 2 號	489-3388	0932-280514	龍潭分會
77	曾德琳	325 龍潭區龍平路 115 巷 205 號	479-6283	0922-066576	龍潭分會
78	曾榮鑑	335 大溪區普濟路 28 號	388-3146	0910-263000	大溪分會
79	曾繁勝	335 大溪區信義路 476 巷 2 弄 8-1 號	388-3577	0905-712919	大溪分會
80	曾祥義	335 大溪區瑞興里大鶯路 788 號	389-2508	0928-295458	大溪分會
81	曾繁求	335 大溪區瑞興里大鶯路 449 巷 8-1 號	389-6865	0935-937342	大溪分會
82	曾慶和	335 大溪區復興路 211 巷 45-1 號	388-5785	0975-112313	大溪分會

83	曾萬來	335 大溪區員林路 1 段 15 巷 17 號	389-1725	0930-188805	大溪分會
84	曾慶吉	237 新北市三峽區永安街 70 號 3 樓	0226723628	0938-883089	大溪分會
85	曾漢松	335 大溪區新峰里三民路 515 號	382-5181	0918-426052	大溪分會
86	曾相全	335 大溪區瑞興里大鶯路 628 號	380-1247	0928-873093	大溪分會
87	曾慶斌	335 大溪區員林路 1 段 15 巷 14 號	389-1646	0928-873142	大溪分會
88	曾開進	335 大溪區瑞源里石園路 442 巷 52 號	390-7098	0958-130024	大溪分會
89	曾武榮	335 大溪區仁愛里埔頂五街 97 號	307-6932		大溪分會
90	曾文敬	338 蘆竹區南崁里圳佳路 5 號	352-5008	0937-968456	蘆竹分會
91	曾國柱	338 蘆竹區山林路 3 段 102 巷 12 號	324-1003	0910-039785	蘆竹分會
92	曾志宏	338 蘆竹區南竹路 2 段 2 巷 111 號	321-2539	0918-167263	蘆竹分會
93	曾正男	338 蘆竹區南榮里洛陽街 5 號	322-5403		蘆竹分會
94	曾文德	338 蘆竹區山鼻里內新路 226 號	352-5169	0935-593416	蘆竹分會
95	曾開源	338 蘆竹區錦中里南竹路 30-2 號	322-8816	0910-910130	蘆竹分會
96	曾華郡	338 蘆竹區海湖東路 202 巷 5 號	354-3886	0932-222336	蘆竹分會
97	曾乾培	330 桃園區春日路 1486 號	325-5059	0921-169979	蘆竹分會
98	曾國澤	330 桃園區五福五街 61 號	357-7932	0952-757509	蘆竹分會
99	曾文雄	338 蘆竹區羊稠里仁愛路三段 152 號	352-7151	0910-142107	蘆竹分會
100	曾嘉祥	338 蘆竹區南興里南竹路 2 段 67 號	352-4670	0953-682579	蘆竹分會
101	曾榮樹	327 新屋區社子里興福路 455 號	322-4339	0932-929309	蘆竹分會
102	曾文鑑	338 蘆竹區坑子里山林路 3 段 453-1 號	324-2238	0910-936514	蘆竹分會
103	曾國憲	338 蘆竹區山林路 3 段 625 巷 55 號	324-1763	0910-936725	蘆竹分會

104	曾文讚	338 蘆竹區山腳里南山路 3 段 273 號	324-3788	0933-249233	蘆竹分會
105	曾文進	338 蘆竹區蘆竹里富國路 2 段 751 號	322-4937	0930-081201	蘆竹分會
106	曾招程	338 蘆竹區坑子里海山路 1 段 37 號		0939-572859	蘆竹分會
107	曾瑞和	338 蘆竹區山林路 3 段 377 巷 71 弄 8 號	324-0281	0918-932505	蘆竹分會
108	曾國泰	338 蘆竹區山林路 3 段 102 巷 15、17 號	324-1614	0932-898158	蘆竹分會
109	曾慶隆	338 蘆竹區南興里奉化路 46 號	315-1732	0910-910032	蘆竹分會
110	曾昌彥	338 蘆竹區南興里南竹路 2 段 69 號	322-6586	0937-967411	蘆竹分會
111	曾茂林	333 龜山區大坑里大坑路 1 段 835 號	326-2954	0910-056466	蘆竹分會
112	曾文煌	338 蘆竹區南竹路 2 段 2 巷 105 弄 66 號	352-6789	0918-587115	蘆竹分會
113	曾文啟	338 蘆竹區南榮里南竹路 1 段 133 號	322-8326	0933-956859	蘆竹分會
114	曾慶順	330 桃園區長春路 180 號	355-7767	0928-630680	蘆竹分會
115	曾清銓	338 蘆竹區南榮里洛陽街 127 號 3 樓	311-1146	0932-366495	蘆竹分會
116	曾本雲	326 楊梅區中正路 140 巷 18 號	472-4242		楊梅分會
117	曾本圳	326 楊梅區富岡里 2 鄰成功路 20 巷 1 號	472-3909	0988-556112	楊梅分會
118	曾肇國	326 楊梅區水美里楊新路 2 段 50 號	478-1002	0911-318813	楊梅分會
119	曾肇銘	326 楊梅區水美里楊新路 2 段 56 號	478-8369	0933-960898	楊梅分會
120	曾成生	326 楊梅區成功路 20 巷 2 號	472-2655		楊梅分會
121	曾德林	326 楊梅區民有一路 283 巷 50 號	472-3950	0910-940404	楊梅分會
122	曾德應	326 楊梅區富岡里富聯路 24 號	472-2816		楊梅分會
123	曾德成	326 楊梅區裕成路 192 巷 2 弄 16 號		0933-110343	楊梅分會
124	曾德雙	327 新屋區興福路 290 巷 127 號	477-7748		楊梅分會

125	曾偉倫	327 新屋區望間里 13 鄰 12 號	477-8063	0933-260223	楊梅分會
126	曾國峯	327 新北市樹林區國凱街 47 巷 18 號		0956-711075	楊梅分會
127	曾德煥	326 楊梅區富豐里 2 鄰富豐三路一段 86 號	472-1729	0928-807259	楊梅分會

◆ 大溪分會召開 110 年度理監事聯席會 ◆ 參與振禹理事榮膺桃園獅子會長典禮



◆ 苗栗縣會義維理事長參與世界三會



◆ 彰化縣會翠緣理事長參與世界三會



◆ 玉春市議員蒞臨市會大會活動合影



◆ 桃園分會 110 年度會員大會盛況



◆ 蘆竹分會 110 年度會員大會合影



◆ 蘆竹分會會員大會頒發敬老金



◆ 桃園分會辦理自強旅遊活動



◆ 我們都是曾家人 棒棒棒!!!



◆ 平鎮分會會員大會會長交接典禮



◆ 平鎮分會會員大會頒發敬老金



◆ 理事長率領各分會會長與貴賓敬酒



◆ 振禹理事榮膺桃園博愛獅子會會長



◆ 理事長率領各分會會長與貴賓敬酒



◆ 各分會會長參與楊梅分會大會合影



## 曾氏宗親會 團體負責人聯絡地址

單 位	理 事 長	地 址	電 話
世界總會 台灣省會 台北市會 聯合辦事處	曾肇昌 曾榮芳 曾義良	世界三會聯合辦事處 104 台北市中山區北安路 628 號 3 樓	02-8509-1507
全國曾氏宗 親歷屆理事 長 聯誼會	總會長 曾獻斌	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 515 號	03-4862442 0938-002000
基隆市會	曾正助	201 基隆市義七路 92 號	0955-864668
新北市會	曾文煌	220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二段 233 號	02-2961-5023
宜蘭縣會	曾文賢	263 宜蘭縣羅東鎮愛國路 184 號	0919-362272
桃園市會	曾榮鑑	335 桃園市大溪區普濟路 28 號	0933-094564
新竹市會	曾明清	300 新竹市中和路 17 號(會址)	03-535-1245
新竹縣會	曾盛熏	306 新竹縣關西鎮北山里 11 鄰 13 之 19 號	0926-275406
竹北市會	曾淑琴	302 新竹縣竹北市長青路 1 段 269 號	0910-960250
台中市會	曾進明	422 台中市石岡區九房里豐勢路山下巷 13-33 號	0932-510991
南投縣會	曾松沂	540 南投市南營路 283 號	0963-335710
彰化縣會	曾翠緣	500 彰化市四維路 69 巷 28 號	0918-371473
嘉義縣市會	曾英燦	735 嘉義縣布袋鎮龍江里 380 之 4 號	03-3471121
台南市會	曾江燁	735 台南市下營區友愛街 206 巷 1 號	0972-273688
屏東縣會	曾健野	912 屏東縣內埔鄉富田村里智路 31 號	0933-686160
花蓮縣會	曾文賢	973 花蓮縣吉安鄉文化四街 22 號	0933-995179
台東縣會	曾淑美	950 台東市中興路二段 450 巷 24 號	0912-795347
財團法人 曾公欲慶 祭祀公業	曾 漢 珍 董 事 長	300 新竹市德成街 84 號	03-538-5848 0928-878739
苗栗縣會	曾義維	366 苗栗縣銅鑼鄉樟樹村 14 鄰 15 號	0916-522010

曾氏各派字(詒)世代序次對照表

祖世代別	廣東裕振	平和派字	內坑派字	佑孫公派	龍山派字	瀨江派系	武城派字	宗聖公參	祖世代別	廣東裕振	平和派字	內坑派字	佑孫公派	龍山派字	瀨江派系	武城派字	宗聖公參
1	裕振			佑孫				53	29	明	兆		忠	鼎	敬	垂	81
2	天秩			廣用				54	30	進	瑞		信	甲	和	佑	82
3	啟源			宗甫				55	31	化	恒		傳	勵	厚	欽	83
4	廣淵			禧				56	32	祥	奕		修	承	致	紹	84
5	良甫		克	文峰				57	33	勛	善		省	家	祥	念	85
6	一柯	子	欽	農		洪		58	34	宏	綿		貽	一	永	顯	86
7	襜公	宗	洪	有田		伯		59	35	道	初		謀	貫	為	揚	87
8	文海	垂	孚	樹園		子		60	36	大			資	書	家	鼎	88
9	福公	令	光	成益		敦		61	37	福			燕	紳	慶	新	89
10	勝公	緒	玉	二智		肇		62	38	盈			翼	永		開	90
11	瑾公	宏	銘	福		元	宏	63	39	堂			世	千		國	91
12	廷祿	聞	淑	伸省		國	聞	64	40	家			代	秋		運	92
13	位公	貞	懋	金玉		志	貞	65	41	傳			永	賜		克	93
14	有瑞	尚	耀	君	奎	經	尚	66	42	忠			流	福		復	94
15	應爵	衍	惟	啓	壁	際	衍	67	43	恕			芳	遐		振	95
16	德昭	興	鍾	肇	呈	克	興	68	44	宜			富	貽		家	96
17	紹賢	毓	澤	慶	雲	紹	毓	69	45	珍			貴	謀		聲	97
18	迺諱	傳	森	昌	瑞	貽	傳	70	46	重			連	資			98
19	仁芳	繼	昭	茂	人	謀	紀	71	47	寶			棉	燕			99
20	玉	廣	德	維	文	燕	廣	72	48	樹			遠	翼			100
21	天	昭	愈	安	煥	翼	昭	73	49	芝			勤	世			101
22	章	憲	鴻	德	國	昭	憲	74	50	蘭			儉	業			102
23	海	慶		增	華	其	慶	75	51	永			立	仰			103
24	山	繁		嘉	台	世	繁	76	52	熾			綱	清			104
25	水	祥		祥	衡	守	祥	77	53	昌			常	嘉			105
26	盛	開		紹	思	聯	令	78									106
27	德富	成		榮	繼	以	德	79									107
28	文	規		興	武	友	維	80									